

鞍山大腾食品加工有限公司年屠宰 3500 万只肉鸡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信息公示（第二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2018 年部令第 4 号）的要求，现将鞍山大腾食品加工有限公司年屠宰 3500 万只肉鸡建设项目建设的环境影响分析及污染防治措施等情况进行公示，使公众对项目建设情况有所了解，并通过公示了解社会公众对建设项目的态度和建议，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公示内容如下：

一、建设项目名称及概要

项目名称：年屠宰 3500 万只肉鸡建设项目

建设地点：辽宁省鞍山市腾鳌经济开发区一号路东

建设内容：项目占地 16909 平方米，主要从事肉禽屠宰，其规模为年屠宰肉鸡 2500 万只，配套建设废气、废水、噪声、固废等污染防治设施。

项目总投资 5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442 万元，占总投资 8.84%。

二、建设单位基本信息

建设单位名称：鞍山大腾食品加工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辽宁省鞍山市腾鳌经济开发区一号路东

联系人：徐先生

电话：15140812005

三、环评单位基本信息

环评单位名称：辽宁大奥环评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辽宁省鞍山市高新区激光产业园

四、公众意见表及环境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获取途径

1、公众意见表

见附件

2、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

网络链接：

http://www.eiafans.com/thread-1359886-1-1.html?_dsign=6696bc88

纸质报告书查阅途径： 可与建设单位徐先生联系查阅

公示张贴地点： 项目所在地厂界周边敏感点

五、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

您在了解了本项目建设内容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程序后，可就下列问题提出看法：

- 1、通过信息公示，您对项目的情况了解多少？
- 2、您认为项目建设的有益之处是什么？
- 3、在项目建设期和投入运营后，您最关心的环境问题是什么？
- 4、您对该项目环保方面的措施有什么好的建议？
- 5、您是否同意该工程的实施？
- 6、如果您不同意该项目，请说明理由，并提出您的建议。
- 7、其他问题。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

您可以采用下列任何一种方式将您的意见反馈给我们：

- 1、拨打联系电话。
- 2、以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的方式。公众可以将意见表发至 liaoningdaao@126.com 邮箱。
- 3、填写公众意见表。

七、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本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公示期间，对项目建设有异议、疑问或建议的公众可以通过电子邮件、写信或电话等方式向建设单位、环评单位提出宝贵意见或建议。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项目名称	鞍山大腾食品加工有限公司年屠宰 3500 万只肉鸡建设项目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	（填写该项内容时请勿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若本页不够可另附页）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 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 名	
身份证号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经常居住地址	xx 省 xx 市 xx 县(区、市) xx 乡(镇、街道) xx 村(居委会) xx 村民组(小区)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若不填则默认为不同意公开)
(二) 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单位名称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地 址	xx 省 xx 市 xx 县(区、市) xx 乡(镇、街道) xx 路 xx 号
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	